附件4：

区人大代表对建议办理情况的意见反馈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代表姓名 | 刘传林 | 工作单位或通讯地址 | 章丘区白云湖街道 张家林村 |
| 代表团 | 白云湖代表团 | 联系电话 | 13001707695 |
| 建议序号 | 97 | 承办单位 | 济南市章丘区教育和体育局 |
| 建议标题 | 关于张家林小学操场改造 |
| 是否面复 | 是 | 满意 | √ | 基本满意 |  | 不满意 |  |
| 具体意见及要求： 非常满意此次答复，感谢答复！2024年7月4日 |

说明：1、在“是否面复”后边空格内填写“是”或“否”。在 “满意”、“基本满意”、“不满意”其中一项后的空格内划“√”。

1. 反馈表一式两份，分别送承办单位和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。